

# 滦州市财政局文件

滦财文[2021]33号

签发人：张双和

## 滦州市财政局

### 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预算 (直达资金)的通知

市教育局、各学校：

根据省财政厅、省教育厅《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预算(直达资金)的通知》(冀财教[2021]137号)文件要求，现下达 2022 年中央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预算 681.2 万元(资金分配表详见附件)。该项指标支出列 205“教育支出”相关项。

你单位在收到预算文件后填报区域绩效目标表，在组织预算执行中对照区域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监控和评价，强化绩效评价结果运用。你单位要严格按照上级相关管理办法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执行，切实加强资金监管，专款专用，确保资金及时、足

额到位。

附件：2022 年中央学生资助补助经费分配表（冀财教  
[2021]137 号）

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二日



---

滦州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21年12月22日

---